

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

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4月11日，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主体工程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本次验收会议验收内容为：废水、废气、噪声。参加会议的有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专家等，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根据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投资550万元，租赁四川新乐天源硅材料有限公司厂房，新建铝单板钣金生产线1条，新购置设备，年产铝单板产品20万平方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7年5月22日经新津县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对本新建项目进行了立项备案（川投资备[2017-510132-43-03-179435]FGQB-0913号，见附件）；且于2017年6月委托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8月24日取得新津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审园环评[2017]45号）。同意本项目建设，提出了建设该项目需执行的环保制度；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项目开工建设至今未收到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环境投诉事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5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12.8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2.33%。

（四）验收范围

按照实际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包括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仓储设施及环保设施和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与环评和可行性论证报告及批复阶段对比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因此认定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不设置食堂，废水主要是办公生活污水。生活废水排入四川新乐天源硅材料有限公司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并最终进入新津县红岩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岷江。

（二）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氩弧焊进行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建设单位配置 1 台移动式烟尘净化机，焊烟净化器配备 2 个吸气臂，处理后的焊接烟尘排至车间外，按无组织排放标准进行控制。除此之外，对焊接部位产生的不规则节点进行抛光打磨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属无组织排放，通过及时对车间地面进行清扫和收集，并将收集后的粉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三）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是剪板机、全自动折弯机、数控转塔冲、雕刻机、切割机、氩弧焊机、普通冲床、螺杆空压机等的设备噪声。

噪声治理措施

（1）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将主要的噪声源布置于生产厂房内部，尽量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2）对产噪大的设备进行密闭放置、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3）平时生产时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正常运行，防止设备故障产生非正常生产噪声。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治理设施效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废水中 pH、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二）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所测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监测结论，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和地表水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议项目污染防治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依法排污，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

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负责人	邵晓峰	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	行政	18982055010	
	谭强	四川金壳建材有限公司	主管	13880286470	
成员	李如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18980980818	
	张世华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13008101736	
	孙明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13808032663	
	袁江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17381557369	